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2024年6月3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第五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具体成员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罗爱文女士、罗爱明先生、雷梓豪先生、叶锐新先生、程卫安先生、邱礼冕先生；

（二）独立董事：晁尚伦先生、陈文建先生、陈丽华女士。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上述董事会成员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均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二、第五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具体成员如下：

（一）非职工代表监事：谢玉兰女士、贺映平女士；

（二）职工代表监事：张毅先生（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不少于公司监事人数的三分之一。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各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为保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具体组成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陈文建先生、晁尚伦先生、罗爱文女士 3 名董事组成,其中陈文建先生、晁尚伦先生为独立董事和会计专业人员,陈文建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晁尚伦先生、罗爱文女士、陈丽华女士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晁尚伦先生、陈丽华女士为独立董事,晁尚伦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陈丽华女士、罗爱明先生、陈文建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陈丽华女士、陈文建先生为独立董事,陈丽华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罗爱文女士、罗爱明先生、晁尚伦先生 3 名董事组成,其中晁尚伦先生为独立董事,罗爱文女士担任主任委员。

##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一) 总经理：罗爱明先生

(二) 副总经理：辛全忠先生、何志民先生、雷梓豪先生

(三) 董事会秘书：王婉先生

(四) 财务总监：霍海华先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总监候选人进行了相关审查，认为霍海华先生符合上市公司财务总监的相关任职要求。上述人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王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69-82078888-3111

传真号码：0769-87732448

办公邮箱：[ifezq@ifelift.com](mailto:ifezq@ifelift.com)

通讯地址：东莞市清溪镇谢坑村金龙工业区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

罗爱明先生、雷梓豪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何志民先生、辛全忠先生、王婉先生、霍海华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 五、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如下：

(一) 内部审计负责人：林慧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董事会已对林慧玲女士的任职资格、岗位胜任能力等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查，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计委

员会对内部审计负责人资格进行了相关审查,认为林慧玲女士符合上市公司内部审计的相关任职要求。林慧玲女士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 证券事务代表: 王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王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 六、届满离任情况

本次换届完成后,独立董事周志旺先生、姚伟先生自本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志旺先生、姚伟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辛全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何志民先生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一职;刘嘉慧女士不再担任监事,但仍在公司任职;叶锐新先生不再担任监事,但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以上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在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3日

---

附件：

##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罗爱明先生：**1973年1月生，本科。1998年11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采购主管、仓库主管、生产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同时担任东莞市企业家协会第五届理事、东莞市企业联合会常务理事、东莞市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电梯分会会长等。

截至2024年6月3日，罗爱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893,378股，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快意股权投资有限公司”4.72%的股份，持有公司股东“鹤壁市合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的份额。罗爱明先生与公司实控人、董事长罗爱文女士为姐弟关系，是一致行动人；与公司董事雷梓豪先生为舅甥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罗爱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雷梓豪先生：**1991年4月生，加拿大英属哥伦比亚大学本科，2017年8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采购部管理员、生产总监助理；现任公司售后服务副总裁，同时担任“东莞市中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青年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东莞市青年联合会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雷梓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雷梓豪先生与公司实控人、董事长罗爱文女士为母子关系，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罗爱明先生为舅甥关系，除此以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雷梓豪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何志民先生：**1966年8月生，大专。1986年10月至1996年10月任职于莞城造纸厂，1996年11月至2003年5月任东莞环宇制衣厂经理；2003年6月2011年7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8月至2012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何志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500股，持有公司股东“鹤壁市合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50%的份额。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何志民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辛全忠先生：**1966年7月生，大专，高级工程师。1986年7月至2000年6月任职于国营378厂；2000年6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公司工程师、技术部部长、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完成了“新型永磁同步无机房电梯”等项目。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辛全忠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1,500股，持有公司股东“鹤壁市合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6.50%的份额。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辛全忠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王婉先生：**1982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多家知名企业财务相关岗位。2021年11月入职本公司，曾任公司海外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证券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婉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或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霍海华先生：**1970 年 1 月生，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高级会计师。2000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职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 年 1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武汉天高熔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霍海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00 股，持有公司股东“鹤壁市合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5%的份额。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霍海华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 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林慧玲女士：**1991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总裁秘书、商务部负责人；拟任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林慧玲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林慧玲女士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规定或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